



文史叢書45

文藝復興史

Renaissance

佛固生 著 涂永清 譯



水牛出版社 印行

文史叢書◎45

水牛出版社

文藝復興史

佛固生◎著

涂永清◎譯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文藝復興史／佛固生著，涂永清譯；
--二版--臺北市：水牛，民 82
面： 公分 -- (文史叢書：45)
ISBN 957-599-405-1 (平裝)

1.歐洲—歷史—文藝復興(1453-1517)
740.241 82008855

文藝復興史

著 者	佛 固 生
譯 者	涂 永 清
發 行 人	彭 誠 晃
出 版 者	水牛圖書出版事業有限公司
地 址	臺北市金山南路一段 135 號 4 樓之 1
電 話	(02)2321-0757
傳 真	(02)2321-7119、2357-7791
電子信箱	buffalo2@ms35.hinet.net
網 址	http://www.bufbook.com.tw
郵政劃撥	00139321 號
戶 名	水牛出版社
初 版	中華民國 65 年 8 月 20 日
三版一刷	中華民國 92 年 3 月 31 日

◎版權所有 · 不許翻印◎

◎2003 By The Buffalo Book Co.

(本書如有缺頁、漏印、倒裝等情形，請
寄回本社，並附上寄件人姓名及住址，以

甲
卷

目錄

第一章 文藝復興的背景	一
文藝復興的問題	一
中古文明的保守要素：封建制度	八
中古文明的保守要素：教會	一一
中古社會的動力要素：商業、貨幣經濟和城鎮	一六
中央集權國家的興起	二二
封建貴族的式微	二五
中古教會的式微	三〇

第二章 義大利的文藝復興.....

義大利諸城的經濟演進.....

義大利邦國的政治演進.....

義大利城市社會和文化的演進.....

義大利文化發展的塵俗要素.....

十四世紀義大利文藝復興的文學.....

十五、十六世紀義大利文藝復興的文學.....

義大利文藝復興期的藝術.....

第三章 北方的文藝復興.....

十四、十五世紀北方的經濟演進.....

地理大發現與歐洲各國財富的變化.....

北方諸國的社會與文化之演進.....

北方凡俗崇拜與塵俗文化的發展.....

七七

七一

六六

五六

四二

三七

九四

八八

八二

目 錄

三

北方的人文主義.....	九八
北方的方言文學.....	一〇五
北方文藝復興期的藝術.....	一一〇
結論.....	一一三
附錄一 對文藝復興闡釋的綜合性看法.....	一一七
附錄二 古典人文主義在文藝復興思想中的地位.....	一三三

第一章 文藝復興的背景

一、文藝復興的問題

「文藝復興」一詞長久以來就是令人歡愉的字眼^①，在歐洲史上可能沒有一個時代可與之相

① 文藝復興（Renaissance）是歐洲史上的時代，但它却非只局限於特定的藝術或文學成就中。這名詞是法國史家米許萊（Michelet）於一八五五年在其「法國史」（*Histoire de France*）第七卷中提出而為人所熟知，但廣為人們運用及接受，則是一八六〇年布卡哈特發表「義大利文藝復興文明」一書後。以後這個法文成了英文，並被歐洲其他史家所採用。不過這個字常遭批評，只是目前還沒有其他更好的名詞來稱呼這個特殊而重要的時代，因此「文藝復興」一詞仍廣被使用。

比。對一般的讀者而言，在一切活動皆是藝術成就的情形下，很自然地會把它看成多才多藝的超人，有教養的君侯，傭兵統領（Condottieri），古典學者和如神般的天才畫家與彫刻家的時代；同時也是「發現世界與人的時代」。使人對此時代產生光耀奪目的圖像。這個圖像的構成雖是由時代本身選擇出來的，但其形成却是具有創造天才的布卡哈特（Jakob Burckhardt）留下的遺產。然而數代以來，從許多不同的觀點來討論布卡哈特文藝復興觀念的學術批評很多，因此，它雖仍被視為「歷史時代」，但有關其特徵、原因、地理和起迄年代的討論却莫衷一是。事實上，它已成為史學上最棘手的「問題兒童」（Problem child of historiography）。

本書對文藝復興的研究，希望闡釋性的論點多於事實的敘述。每個時代的文明都具有多重而又令人感到迷惘難解的性質，或彼此矛盾的特徵，因此史家最重要的任務之一，就是選擇與安排這些特徵，以確定部分合理且可理解之圖像，因為這種工作沒有完成時，歷史仍是無意義的，混亂的，無形式的和空虛的。當然，史家會致力上述事務，以使其研究的時代儘可能的合乎真實，最後他定能看出它所呈的觀點，透過其了解的媒介一定也可認出有關的闡釋，而且，史家從此創造歷史，並製造其時代與環境，因此歷史上都有不同的新聞釋，但這並非說過去的歷史毫無價值，事實上，它是學者不可或缺的。因為從不同的角度所提示的時代，以及引起注意的基本因

素，使我們易於看出原始資料雜亂無章的情況。因此，我們從過去許多不同的觀點來研究文藝復興要比毫無資料好得多。

十四、十五世紀，有創造力的義大利作家在千年文化貧瘠之後，發覺了文學和藝術再生（*revival*）或重生（*rebirth*）之理念，也發覺了中古封建、教會文學與哥德式藝術（Gothic Art）跟他們的口味不一致。他們鼓勵恢復羅馬、希臘的古典文化，他們崇敬古典文化且要使之繼續成長，同時也蔑視非古典形式的中古藝術和文學。所以他們在接受古典標準時，就懷疑中古的黑暗，並認為文藝復興為文化的再生。感謝歐洲教育中古典所佔的優勢地位，因這種趨勢一直有力的影響數世紀對文化史的闡釋，文藝復興與中古文化之不同，一般人所接受的看法是：古典再生（*revival of Antiquity*）。視前者為對的主張極佔優勢。古典學者的偏見和十八世紀理性主義者的智識偏頗也具有擴大作用。一七五六年伏爾泰在其著作「道德論集」（*Essai sur les moeurs*）中曾說：「中古是教士專制暴虐的黑暗時代，相反的，另一個時代却是文學的再興（renaissance des lettres），它將大放解放的光芒。」哈蘭（Hallam）和米許萊（Michelet）對文藝復興的特徵也還是重複這種精神與看法，附合這種看法的當代史學闡釋大有人在，但如果古典的和理性主義的闡釋繼續不斷的擴大與影響，他們所造成的不是完全贊同。果然，在十八世

紀末，十九世紀初，浪漫主義起而反抗，浪漫作家轉以同情的眼光看中古。他們發現早期日耳曼文化的活潑，哥德藝術的壯觀，中古虔敬信仰與騎士制度的激情一致。反之，他們被冷酷的理性主義所驚嚇，而且他們也看到文藝復興時期異教徒的不道德，並視其為極端的恐怖。

這種古典的，理性主義者的背景和浪漫傳統，被黑格爾哲學及十九世紀反功利標準的審美觀所緩和。一八六〇年，布卡哈特出版了他傑出的綜合性著作——「義大利文藝復興的文明」。該書說明：義大利文藝復興首先揭示了文化史上不凡的時代，跟每個文明外貌相稱的地方正是一致觀念的一部分。現在它不祇是文學或藝術的再興，而且也是人類智識和個人之覺醒或再生，而為近代世界的開始。評價這種現象的來源，布卡哈特對義大利城市和義大利獨一無二的社會、政治組織的影響作了傑出的分析，他發現「古典再興的基本動機和義大利人民的天才結合在一起。」他強調當時義大利理性與審美的態度，導致意識藝術作品成為他們生活的一部分。此外，他的文藝復興圖像讓人留下鮮明強烈的個人主義、創造能力、道德紊亂的印象，同時他的立論——中古超自然的制裁和基督教傳統，給予吾人某些更像古代先基督教（Pre-Christian）的思想模式。

布卡哈特的綜合給予我們全然不可反駁的印象，文藝復興史學在其後的年代都是發揮和說明他的闡釋。結果因這種發揮性文章太多，以致使人無法確定何者是他自己曾精心處理的傑作。並

且後來的學者也按照他對義大利文藝復興的觀念，來闡釋北方諸國的文藝復興，因此義大利的文化跟古典主義直接移植到阿爾卑斯山。

然在十九世紀終了時，反動的想法流行，而含有幾分世紀初期浪漫時代的懷舊反動。一八八五年，索德（Henry Thode）呼籲要注意早期聖方濟會（Franciscan）宗教復興對藝術的影響^②。而稍後的聖方濟會的薩巴提爾（Paul Sabatier）的生活引起了某些人對早期聖方濟會的狂熱興趣，從此產生了文藝復興的新詮釋，發現了文藝復興創造精神的來源和中古宗教神秘主義中的個人主義。這是布卡哈特所強調文藝復興文明具有理性和古典要素的理論，首次碰到的強烈挑戰。接著不同的詮釋也出現了，大家紛紛的輕視「義大利天才和古典的再生」的看法。北方諸國的愛國學者強調他們國家的文化是自然發展的，並非依賴義大利。特別是日耳曼史家稱：文藝復興的創造都是中古日耳曼文化自然成長的結果。

進一步研究中古史，是希望能修正布卡哈特派所強調的中古與文藝復興顯然有差異的論點。深入研究中古史的結果，却發現了「十二世紀的文藝復興」，也發現許多文藝復興時代的特徵在
② 索德（Henry Thode）所著的「宗派祖師與義大利文藝復興藝術之開始」（Franz Von Assisi und die Anfänge der Kunst der Renaissance in Italien, 1885）。

較早的時代就已存在了。尤辛加 (Huizinga) 及其他的史家呼籲注意十四、十五世紀有許多東西是繼承中古的。從這二種相似的懷疑態度上，產生了合理的代代相傳的持續發展論。對文藝復興年代的起迄雖還混淆，但却推翻了布卡哈特所確立的完整體系，最後也產生了強調經濟、社會變遷的重要觀念，而且也發覺它們是解決時代文化變遷的線索。

這種趨勢似乎是有關文藝復興中最令人滿意的闡釋，似乎也沒有別的解說能像這個闡釋。這可以充分說明中古末期在歐洲文明上所發生的基本變化，並提出充分的通論來解釋文藝復興文化的特質。文化史家看文藝復興時，常認為只有文學、藝術、哲學和宗教，因此處理上述每個現象時有如獨立存在之事。政治、經濟史家通常滿意於現狀，而把這些問題留給專家處理。對文藝復興的適當綜合固然應當包括智識、美學，但也要考慮經濟、社會和政治要素。如對經濟情況與社會，政治制度變遷的相互關係也做深入的研究，那麼就更能把握前者。

當然，任何時代的智識、藝術、社會或政治現象，不可能在經濟情況中發現直接的原因與充足的解說。因為有很多因素必須考慮，諸如天才人物獨特的貢獻創造和得自過去的宗教、哲學、文學和藝術的傳統遺產。雖然如此，經濟情況仍是文明必需的基本型式，也是人類創造的生活方式。它們決定社會階級多數人的性質與興趣，並限制了多種文化型式。同時，時代的政治、社會

組織也爲作家、藝術家、教士和思想家提供環境，進而影響他們的觀念與態度。而且當此文明必需的基礎有了基本的變化時，政治、社會和文化的上層結構必然也產生一致變化的現象，雖然後者可能會因傳統和習俗的力量而有所修正或遲滯。

這種在西歐早期中古終止時發生的變化，與商業復興及在純農業經濟中興起的城市相結合了，此種動力逐漸地改變中古社會的基礎。雖然二百年來歐洲文化的代言人——封建與教士階級，仍保有舉足輕重的優越地位，也維持了傳統政治、社會生活的架構，然而十四世紀起，經濟變動影響了西方國家的政治與社會組織，因而急遽的變化產生。這種情形，當時也只有義大利的智識變化與之符合。北方諸國仍未出現上述情況，它們還須等待一個世紀或更長的時間才有類似的變化。從自然經濟變爲依賴貨幣，從農業社會變爲影響住在城市中的階層，以及自商業直接或間接引出財富的結果，使得作爲歐洲文明史上一個時代的文藝復興明顯的顯示出其過渡文化特色。在逐漸脫離中古的過渡時期中，最典型的文化是城市及其人民。從這個觀點看，文藝復興可說是，歐洲文化中的新城市和俗世要素制壓反抗壟斷中古文明的封建、教會成份，使之均衡的結果。

一、中古文明的保守要素：封建制度

中古高潮期，西方基督教社會中的俗世與精神生活被兩個世界性的制度所支配：封建制度和教會。除了城市外，有關政治、社會和經濟的活動完全跟隨前者的模式。精神的或理性化的生活則受後者確定。這兩種制度無可避免地糾結在一起。封建社會信奉的是教會所限定的神，教會佔有大片的土地，而與封建制度的政治和經濟連結。十二、十三世紀時，封建制度與教會的發展雖達到高峯，然而二者皆非充滿活力的時代產物。西方基督教社會在十一世紀因商業復興的新活動而覺醒時，封建制度與教會都早已具有其主要的特徵，雖然它們仍有繼續發展的能力。事實上，教會在以後的兩個世紀曾現出巨大的文化活力，而使西方世界的文明有長足的進步，但是其組織和社會理論與封建制度一樣，都具有濃厚強烈的保守主義傾向。教士跟封建貴族相似，在較早與較簡單的社會中具有優越的地位，兩者皆反對任何可能危及他們地位或他們所持理論的社會變遷。

封建制度並非是計劃好的或中央對等的制度，它是第九世紀因個人彼此交易，個人的需要及貪婪之鼓勵所致。政治上的直接原因則是加洛林帝國 (Carolingian Empire) 滅亡，中央政府崩

潰。在當時原始經濟條件的阻礙下，加洛林統治者無力執行政府的任務，也無法保證他們有能力保護西歐人民不被斯干地納維亞海盜（Scandinavian Viking）和馬札兒（Magyar）侵擾。結果人民就私自請求強有力的領主庇護。領主握有政治和司法大權，此大權乃是從無助的統治者手中取得的。封建制度的政治和社會結構因此變成了衆所公認的了，而其組織則基於相同的個人關係，經濟基礎和土地所有權。

許多封建制度的特有體制來源可追溯至日耳曼或羅馬的過去，這些與直接的政治事體結合，所以在封建制度的組織中佔有一席之地，而其普遍的和基本的演進因素，可於九世紀至十一世紀歐洲唯一的經濟情況中發現。在九世紀或稍早時，西歐陷入了純農業經濟中。八世紀起，回教徒的侵略，切斷了西歐與地中海的商業關係，而地中海是當時歐洲的商業中心。稍後，北蠻人（Northman）封鎖西方和北方的海岸，結果法蘭克帝國（Frankish Empire）包括大部分的公教歐洲（Catholic Christian Europe）都因此被陸地所包圍，所以比利時史家比侖（Pirenne）說：「商業的中斷，導致商人與城市生活的消失。」^①由於商業和城市生活的消失，又因沒有外在市

① 帕利·比侖（H. Pirenne）「中古歐洲的經濟與社會史」（Economic and Social History of Medieval Europe, 1937）第五頁。

場，以致造成農業社會中鄉村土地被隔絕獨立的態勢，從九世紀至十一世紀，除了地方少許的交易外，很少有貨物的交易，故當時不需要貨幣，因而以物易物的自然經濟和交換服務完全取代了古代世界的貨幣經濟。同時，由於交通工具的缺乏、旅行的困難與危險更加深了農業社會的孤立隔絕。

自然經濟與交通的缺乏導致政治上的分崩離析，而給予中央政府難以克服的障礙。在國家財富既不能用貨幣交換，又不能毫無困難的運送時，中央政府的收入一定會超出限度，又因收入不能有效的運用，一定會使政府的收支不平衡。質言之，有收入而沒有支出。在這種環境下，自然的解決方法就是將它們付給為國家服務的軍人、司法和行政人員，或對佔有土地者讓出實際的管轄權，使他們管理在其地過活的人民。如此一來，政府和土地保有權的功能成了一體。自習俗來看，二者都要變成世襲的，而且也會被看成不能讓渡的私人財產。

此外，因土地是生產財富的唯一方式，所以，所有的階級為了生活，直接、間接地都得依賴它，而社會地位的決定與它也有關係。農民為其領主工作，以獲取領主的保護及少許的生活所需。領主則從更高的領主處得到封土，而以服兵役或其他的服務作為回報。故從服勤的農民到大貴族，土地在複雜的個人關係中是促使社會結合一起的基本因素。

從各方面看，可知封建制度是適應純農業經濟的產物，即後來商業復興與貨幣重新使用後，有段很長的時間，封建制度仍保有其原來的經濟特質。隨貨幣興起而變遷的社會、政治和經濟時代裡，封建制度和封建階級變成了保守的力量，而在較動態的變易因子催促下，不情願地或無意識的情況下緩步前行，貴族因社會和政治制度的改變而喪失了所有權益，自然會站在保守的位置上維護其既有的利益。農民的損失雖小，但也懷疑他們習慣的古老生活架構是否會改變。這種保守主義並不限於政治事務方面，在觀念世界中，至少「未知的領域」(*terra incognita*)也像封建階級留意這種冒險。新觀念的種子在無滋養的封建土地上發現，處于半野蠻孤立狀態的貴族和農民的生活方式從未被智識好奇所鼓舞。正如波拉德（Pollard）所說：「一點點的智識能走遠路」，這句話在鄉間來說一定是事實。

三、中古文明的保守要素：教會

教會的保守主義不同於塵俗的封建社會，它並不被使多數的貴族和農民所苦惱的知識貧乏所削弱。此外，教會的基本道德、宗教觀念和世界組織與文化傳統比封建制度更為古老，有許多還